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

编制日期：2025年8月5日

送出日期：2025年8月22日

**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，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。
作出投资决定前，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。**

一、产品概况

基金简称	长城稳固收益债券	基金代码	000333
下属基金简称	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A	下属基金代码	000333
下属基金简称	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C	下属基金代码	000334
基金管理人	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基金托管人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5年1月28日		
基金类型	债券型	交易币种	人民币
运作方式	普通开放式	开放频率	每个开放日
基金经理	张棫	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	2017年9月6日
		证券从业日期	2014年7月11日
其他	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后，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，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，如转换运作方式、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，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。		

二、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

(一)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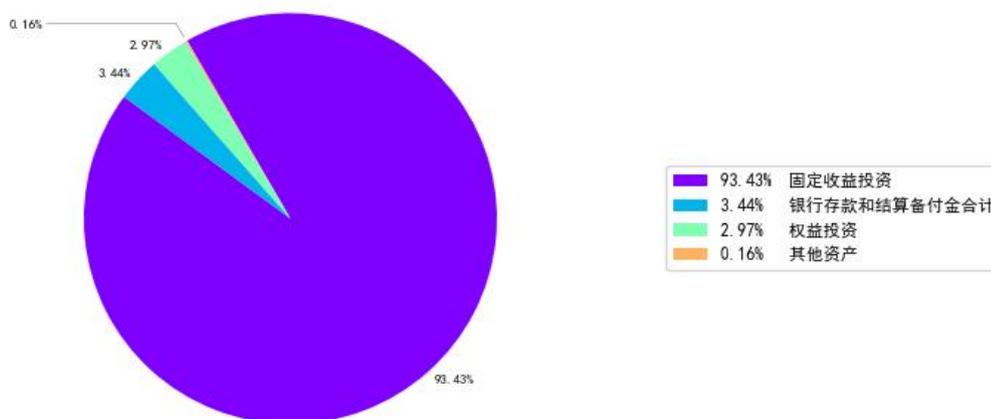
详情请见本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“基金的投资”章节内容。

投资目标	本基金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通过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及权益类资产的主动投资管理及合理配置，力争使基金资产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。
投资范围	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，包括国债、企业债、公司债、央行票据、地方政府债、商业银行金融债与次级债、政策性金融债、中期票据、资产支持证券、可转债（含分离交易可转债）、短期融资券、中小企业私募债、质押及买断式回购及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，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（含中小板、创业板、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）、权证等权益类资产，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

	<p>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，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。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：债券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%；股票及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%，其中，权证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3%；现金或者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%，其中，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、存出保证金、应收申购款。</p>
<p>主要投资策略</p>	<p>本基金将采用“自上而下”的分析方法，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周期与形势、货币政策、财政政策、利率走势、资金供求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等因素，分析比较债券市场、债券品种、股票市场、及现金类资产的收益风险特征，在基准配置比例的基础上，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，控制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。本基金投资组合在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时，主要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形势、财政政策、货币政策、债券市场券种供求关系及资金供求关系，主动判断市场利率变化趋势，确定和动态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平均久期及债券资产配置。</p>
<p>业绩比较基准</p>	<p>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*90%+沪深300指数收益率*10%</p>
<p>风险收益特征</p>	<p>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，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、混合型基金，高于货币市场基金。本基金为中低风险、中低等收益的基金产品。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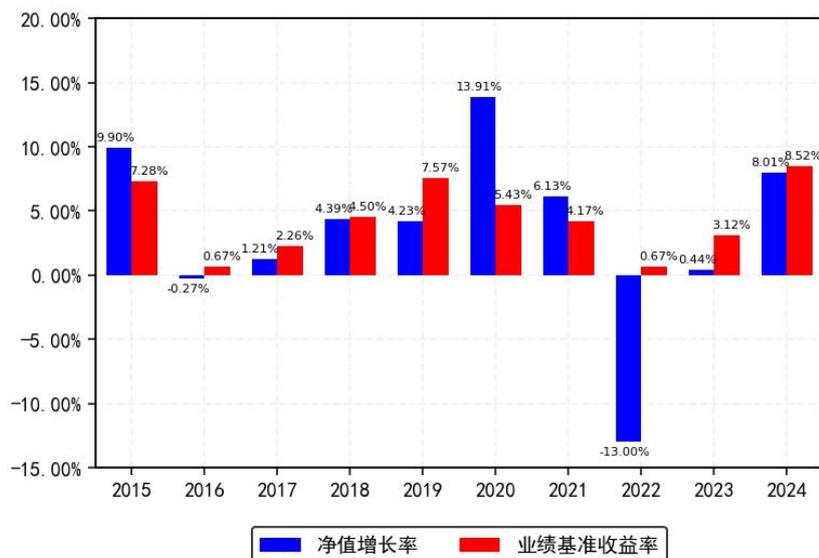
(二)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/区域配置图表

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（2025年6月30日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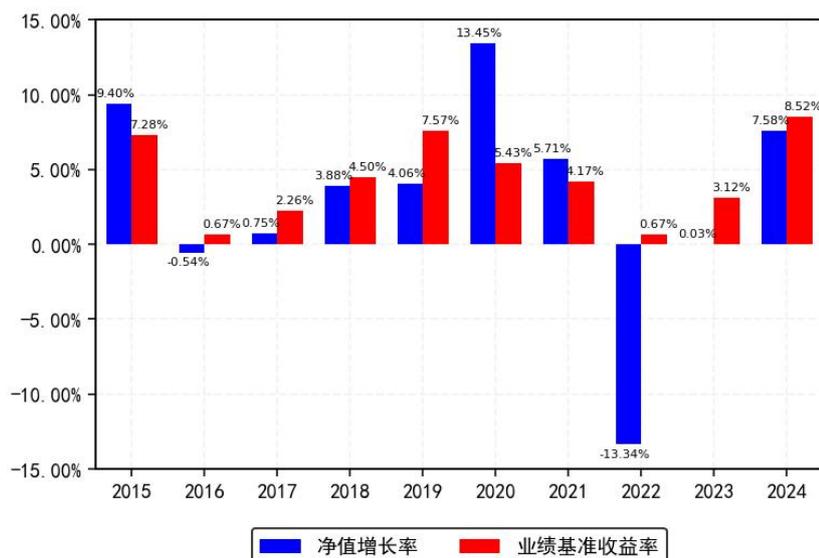


(三)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（2024年12月31日）

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（2024年12月31日）



注：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。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净值增长率，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。

三、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

(一)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在认购/申购/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：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A

费用类型	份额(S)或金额(M) /持有期限(N)	收费方式/费率	备注
申购费(前收费)	M < 100 万元	0.8%	非养老金客户
	100 万元 ≤ M < 300 万元	0.5%	非养老金客户

	300 万元 ≤ M < 500 万元	0.3%	非养老金客户
	500 万元 ≤ M	1000 元/笔	非养老金客户
	M < 100 万元	0.16%	养老金客户
	100 万元 ≤ M < 300 万元	0.1%	养老金客户
	300 万元 ≤ M < 500 万元	0.06%	养老金客户
	500 万元 ≤ M	1000 元/笔	养老金客户
赎回费	N < 7 天	1.5%	场外份额
	7 天 ≤ N < 30 天	0.75%	场外份额
	30 天 ≤ N < 365 天	0.1%	场外份额
	365 天 ≤ N < 730 天	0.05%	场外份额
	730 天 ≤ N	0%	场外份额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C

费用类型	份额(S)或金额(M)/持有期限(N)	收费方式/费率	备注
申购费(前收费)	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		-
赎回费	N < 7 天	1.5%	场外份额
	7 天 ≤ N < 30 天	0.75%	场外份额
	30 天 ≤ N	0%	场外份额

注：投资者多次认/申购，认/申购费率按每笔认/申购申请单独计算。

(二)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

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：

费用类别	收费方式/年费率或金额	收取方
管理费	0.75%	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
托管费	0.2%	基金托管人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A 销售服务费	0.00%	销售机构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C 销售服务费	0.40%	销售机构
审计费用	4,986.80	会计师事务所
信息披露费	59,836.14	规定披露报刊
其他费用	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《基金合同》约定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。详情请见本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“基金的费用与税收”章节内容。	-

注：1. 本基金交易证券、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，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。

2. 审计费用、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，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，且年金额为预估值，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。

（三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

若投资者认购/申购本基金份额，在持有期间，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：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A

	基金运作综合费率（年化）
	1.08%

长城稳固收益债券 C

	基金运作综合费率（年化）
	1.48%

注：基金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、销售服务费率（若有）为基金现行费率，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。

四、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

（一）风险揭示

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。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。

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销售文件。

本基金面临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几个：

- 1、市场风险
- 2、信用风险
- 3、流动性风险
- 4、存托凭证投资风险
- 5、操作风险
- 6、模型风险
- 7、法律/合同风险
- 8、通货膨胀风险
- 9、不可抗力风险

注：详情请见本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“风险揭示”章节内容。

（二）重要提示

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，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。

基金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中争议的处理相关章节，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。

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，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，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。因此，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，如需及时、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，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。

五、其他资料查询方式

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[www.ccfund.com.cn][客服电话：400-8868-666]

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

定期报告，包括基金季度报告、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

基金份额净值

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

其他重要资料

六、其他情况说明

暂无。